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6-020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表决。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05名，代表公司566,704,463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9355%。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56,558,670股，占公司权股份总数的45.11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145,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224%。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64,379,0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97%；反对1,72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47%；弃权59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56%。

2、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4,384,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06%；反对1,72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7%；弃权59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57%。

3、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4,376,9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93%；反对1,7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50%；弃权59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57%。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了述职。

4、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4,276,1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15%；反对1,8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6%；弃权60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9%。

5、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64,325,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02%；反对1,77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9%；弃权60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9%。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064,6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42%；反对2,02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7%；弃权6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505,9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813%；反对2,02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797%；弃权6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39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754,8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95%；反对2,44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12%；弃权50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196,1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9279%；反对2,44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839%；弃权50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83%。

8、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9,563,2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399%；反对6,635,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708%；弃权50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3,004,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6137%；反对6,635,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3980%；弃权50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83%。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107,5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18%；反对1,9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9%；弃权66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4%。

其中，同意7,548,8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4042%；反对1,93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404%；弃权66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554%。

10、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564,374,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88%；反对1,78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57%；弃权5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815,5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328%；反对1,78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349%；弃权5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23%。

本议案由出席股东会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213,3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04%；反对2,2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26%；弃权26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654,6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4470%；反对2,2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303%；弃权266,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28%。

本议案由出席股东会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64,062,9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39%；反对1,86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94%；弃权77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6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504,2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646%；反对1,86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017%；弃权77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337%。

13、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063,2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39%；反对2,2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25%；弃权36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7,504,5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9675%；反对2,2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4842%；弃权36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48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九齐律师事务所律师夏亭亭、丁映竹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山东九齐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6-031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118号和成世纪名园3A 21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有水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8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25名，代表股份275,252,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58%。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名，代表股份272,516,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220名，代表股份2,736,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222名，代表股份2,736,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220名，代表股份2,736,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

注：本决议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74,952,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反对29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1%；弃权5,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2、审议通过了《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67,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0%；反对278,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0%；弃权6,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2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8%；反对316,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1%；弃权1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2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8%；反对32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2%；弃权5,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46,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反对296,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1%；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429,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88.76%；反对29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89%；弃权9,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5%。

公司股东郑有水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吴玉花女士、郑钟洲先生为郑有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按规定回避表决。合计272,515,800股股份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62,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反对28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0%；弃权8,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4,94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反对29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1%；弃权8,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43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84%；反对29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6%；弃权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何雨乔、张术梅律师出席并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ST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6-015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安泰四路68号1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
普通股股东人数	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1,766,1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1,766,1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76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7661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1,419,877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张亚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及网络方式投 票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秦竹林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70,937	99.8458	73,573	0.1191	21,634	0.0351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68,437	99.8418	76,073	0.1231	21,634	0.0351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66,603	99.8388	78,407	0.1269	21,134	0.0343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15,252	97.5259	102,858	2.0408	21,834	0.4333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41,652	99.7984	102,858	0.1665	21,634	0.035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760,372	98.5753	76,073	1.1092	21,634	0.3155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758,538	98.5485	78,407	1.1432	21,134	0.3083
4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915,252	97.5259	102,858	2.0408	21,834	0.433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2、议案3、议案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对议案4进行了回避表决；

4.本次会议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及各位独立董事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豪、杨楚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6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长沙高新区桐梓坡西路468号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53,446,7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53,446,7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86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86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李鸿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3,369,073	99.9780	74,554	0.0210	3,100	0.001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宁、杨子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期报告披露进展暨 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1、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现因《2025年年度报告》提交至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与会委员表决结果为0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无法提交至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审议。基于此，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若公司股票在停牌2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2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公司原定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现因《2025年年度报告》提交至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与会委员表决结果为0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无法提交至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审议。基于此，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一、相关进展情况

因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5月6日起停牌。截至目前，公司正全力推进《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公司与审计委员会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紧密沟通、积极就年度报告存疑事项进行合理性解释，提供业务凭证及相关佐证材料，有序推进存疑事项的解答及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尽快形成审计委员会认可的《2025年年度报告》，并尽快再次提交审计委员会进行审议。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若公司在股票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披露当日起复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若在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2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三、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95 证券简称：腾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马尾区珍珠路2号11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0,356,1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0,356,1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6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6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余洪瑞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刘艺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348,101	99.9867	8,008	0.0132	2	0.0001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347,501	99.9857	8,408	0.0139	202	0.0004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348,101	99.9867	8,008	0.0132	2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904,864	99.2523	451,245	0.7476	2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343,896	99.9797	10,839	0.0179	1,376	0.0024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343,896	99.9797	10,839	0.0179	1,376	0.0024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3,302,6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6,797,5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0,247,301	99.9160	8,408	0.0819	202	0.0021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87,541	99.1997	3,731	0.7591	202	0.041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9,759,760	99.9521	4,677	0.0479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7,044,866	99.9495	8,408	0.0493	202	0.0012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7,045,466	99.9530	8,008	0.0469	2	0.0001
3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602,229	97.3539	451,245	2.6460	2	0.0001
4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41,261	99.9283	10,839	0.0635	1,376	0.0082
5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41,261	99.9283	10,839	0.0635	1,376	0.008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4、5、6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3、议案2—6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会听取了《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张达、陈燕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4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南阳市信臣东路88号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5,396,38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5,396,3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63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6385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36,613,184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159,1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805%，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樊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贾娜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388,365	99.9877	8,021	0.012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388,365	99.9877	8,021	0.012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30,540	99.8531	8,021	0.1306	1,000	0.0163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387,365	99.9862	8,021	0.0123	1,000	0.0015

5、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